海南省“市场监管系统先进集体”推荐对象3

海南省澄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标广告监管室事迹材料

一、基本情况

海南省澄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商标广告监管室，为原海南省澄迈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内设机构。编制4个人，现有人员4人。集体负责人王迪凯，为商标广告监管室主任。

2013年，海南省澄迈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商标广告监管室荣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和国家工商总局“全国工商行政管理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2018年，海南省澄迈县工商行政管理局获得国家工商总局“全国工商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广告工作表现突出单位”通报表扬。

1. 主要事迹
2. **深入实施商标兴县战略和商标富农工程**

2009年，澄迈县与海南省工商局签署合作协议，在全省率先实施“商标富农”示范县工程；因工作成效突出，2010年，澄迈县被国家工商总局授予全国唯一的“国家商标战略实施示范县”。使得澄迈县以商标为核心，创造性地提出了打造“政府+公司＋商标＋基地（农户）+金融+强势媒体”的澄迈农业发展新模式，充分发挥农业大县的优势，知识产权与广告监督管理室作为业务部门，积极推进商标的注册、运用、保护和管理工作，推动县委县政府以全县之力打造品牌澄迈。一是制订商标扶持发展政策。率先起草制定并颁布《澄迈县商标富农工程扶持办法》、《澄迈县商标注册鼓励办法》、《澄迈县争创驰名（著名）商标奖励办法》3个商标富农扶持办法，以及《澄迈县商标发展规划》，积极营造商标工作的政策环境。2018年，推动县委县政府重新修订商标扶持政策，单列出“全力支持脱贫攻坚”条款，全面细化了脱贫攻坚方面的具体工作举措；并加大商标品牌扶持的奖励标准，申请成功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奖励50万元，不断强化商标政策扶持。二是加大商标品牌的资金扶持力度。将商标工作经费纳入县财政预算，对工作成效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和奖励，8年来，全县已投入超过2100万元用于实施商标战略和商标富农工程，为“澄迈福橙”等产业品牌化发展给予了强有力的政策土壤和发展环境。

商标广告监管室加强对农产品商标注册引导的具体指导工作，鼓励和引导17家对外贸易企业开展商标国际注册，指导海南翔泰渔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山咖啡联合公司申请在商标异议程序中认定为驰名商标。截至2019年6月，全县累计有效注册商标达3666件，与2012年年底相比增长255%，其中农产品商标1013件，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2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3件。持续加强地理标志商标等区域品牌的扶持力度，引导企业成功注册“澄迈桥头地瓜”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实施“瑞溪腊肠”“瑞溪牛肉干”“瑞溪粽子”“澄迈山茶油”“澄迈无核荔枝”等地理标志商标培育工作。

1. **强化执法办案落实广告监管职责。**

1.推进广告普法工作。通过发放宣传图册、悬持宣传横幅，利用临街商铺LED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对辖区广告经营者、房地产企业、电信企业等重点行业进行约谈等多种方式，加强对消费者、经营者对《广告法》及广告违法行为的认知程度，发挥社会监督作用。

2.强化广告日常监管。认真落实省市监局广告处各项工作部署，以省局广告监测中心移交的案件线索为关键点，认真落实有关加强互联网广告、非法集资广告监管等文件要求，组织各工商所重点检查节日期间促销广告、旅游广告、房地产广告、药品、保健食品、美容服务广告、有碍环境保护、生态文明、自然资源、文化遗产保护等违法广告行为，同时，积极处理各类广告投诉件，认真核实省局案件线索，对涉嫌违法的线索予以立案调查。

3.严厉查处虚假违法广告。牢固树立守土有责、守土尽责的意识，认真贯彻落实省局关于查处虚假违法广告的工作要求，强化担当精神，对本辖区的违法广告严格履行属地监管的责任，把执法办案作为落实广告监管职责的第一要务，严肃查处互联网领域虚假违法广告，依托其他部门移交线索、省工商局广告监测中心线索和自行广告监测线索，对虚假医疗广告、房地产广告、食品广告等重点领域案件从严查处，2018年共查处广告违法案件10宗，罚款317.01万元，严厉打击违法广告行为，有效遏制违法广告行为发生，维护良好的广告市场秩序。